

2009年4月19日

從希伯來書看超越(五)

基督徒的超越

要有超越的生命

希伯來書 13:5-6;11:6;12:1-2;13:8

希伯來書 13:5-6「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，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，因為主曾說，『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』所以我們可以放膽說，『主是幫助我的，我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。』」

來 11:6「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神的喜悅，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，必須信有神，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。」

來 12:1-2「我們既有這許多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著我們，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，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。」

來 13:8「耶穌基督昨日，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。」

### (一) 希伯來書主題是說到超越

主題是中心內容，希伯來書的中心內容是要描寫基督的超越性。希伯來書共十三章分成為兩部份，頭十章是講及耶穌基督的超越性，如何超越天使 1-2，如何遠越過摩西 3，如何遠越過約書亞 4，如何遠越過亞倫及麥基洗德 5-7，基督的新約如何超越舊約 8-10;後三章 11-13 章是講及基督徒的超越性。在 13 章中，又插入五個警誡語。1-10 章，在前四次講過了，今天講及最後三章，只用剛讀的幾節經文，帶出這三章的意思，問一問，我們作為基督徒，那生命是否在超越？

### (二) 基督徒生命超越的要素：

#### (1) 以神為足

來 13:5「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，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...。」

能以自己所有為足，以我覺得已經是很大的超越。因為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之前一句是，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。因為人就是會貪，所以一開始神給人的律法，十誡，最後一條是不可有貪心，這條誡命，可能是最重要一條，可能最影響遵守前九條誡命的一條。第一條誡命是不可有別的神。許多人把錢當成為他的神了。所以聖經在不同地方多次提到，不要貪...尤其是錢財。(詩 10:3;箴 28:16;提前 3:3)貪愛錢財，可以說就是貪愛世界。

提前 6:10「貪財是萬惡之根，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」

能以自己所有的為足，即不會貪心，只會繼續努力，如讀書時，努力讀書，得好成績，現在工作，也會努力工作，得好工資，這也是合理的。但在今天這世代來說，我總覺得這已經是超越。

如果我們能以自己所有的為足，你已比所羅門王優勝了，所羅門王在聖經中是一個很有錢的人，相信所羅門王都如一般人一樣，以為有錢了，自然會因著富貴，帶來享受，帶來情慾，甚至有地位而滿足，但是所羅門在當時人都共認他富貴時，他所寫的傳道書說甚麼呢?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。傳 1:2 即不以自己所有的為足。相信我們沒有所羅門王那麼富有，但是若我們能以自己所有的為足，實在真的比所羅門超越。

但是，所羅門王在傳道書 2 章最後一節第 26 節他像找到滿足的泉源「神喜悅誰，就給誰智慧，知識和喜樂...。」有喜樂，自然有滿足，是從神那裏來。心靈的滿足，才是真正滿足，心靈的滿足，不是從物質給我們，乃是由神而來，惟有神才是我們的滿足。這是要你和我去經歷的。我們作為牧師，傳道，若不是以神為足，一定比其他人更可憐。

美國南部及中西部有一家連鎖藥房，叫愛克德藥房(Eckard Drug Store)，老闆愛克德(Jack Eckard)。他是一個慈善家，熱心監獄更新工作，對捐錢給監獄特別有負擔，往往每年捐數百萬美元給各州監獄，特別是佛羅里達州的監獄。他有一個想法，就是若監獄管理好，一批犯罪的人從獄中出來，能變好，那社會便慢慢變好，錢他捐了很多，但是看到的社會情況仍然那麼差，罪案仍是越來越多，為甚麼？

有一天，他遇到監獄團契創辦人柯森先生(Chuck Colson)，柯森先生是尼克遜總統時代的白宮首席法律顧問，後因水門事件下台，坐牢，也因為坐牢，信了耶穌。出獄後，開始監獄團契工作。愛克德遇見了柯森，兩人交談之後，愛克德覺得柯森很不同，問他為甚麼如此喜

樂，柯森抓著機會，告訴他如何相信了耶穌，有了救主，就這樣也帶領了愛克德信耶穌。這位當時已過七十歲的愛克德這樣說：「我信了耶穌，才體會到甚麼是真正的滿足。」愛克德本來生命已經超越，不但以自己所有為足，並樂於捐錢，希望人能有所改變，現在他以神為足，生命更是超越。以神為足，生命更美。

## (2) 以神為伴

來 13:5 「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，要以自己所有為足，因為主曾說『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』」

因為主曾說，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要以你為伴。主曾說，在那裏說，起碼有兩處，一是申命記 31:6 「你們當剛強壯膽，不要害怕，也不要畏懼他們，因為耶和華你的神和你同去，他必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」

書 1:5 「你平生的日子，必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，我怎樣與摩西同在，也必照樣與你同在，我必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」

以上是摩西臨終了，要離開他的助手約書亞，神特別對約書亞的應許。神要與他為伴，與他同在。

今天你以誰為伴？你知道誰在愛你，並且愛你到底？就是這位神。

主曾說，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我們的生命是否超越，那要看是否以神為伴？

## (3) 以神為倚

來 13:6 「所以我們可以放膽說，主是幫助我的，我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」這節經文，在那裏主曾說，就是在詩篇 56 篇有兩次，4 節及 11 節。11 節如是說「我倚靠神，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」

這是當日大衛，在迦特被非利士人捉著，他孤單無援，敵人譏笑他被捕時的狼狽情況。但大衛倚靠神，心十分堅定，真的放膽對敵人說，主是幫助我的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

在我們人生中，真的有許多未知數，有許多變數，會遇許多困難，不如意，感情問題，健康問題，能否放膽面對，願否承擔，那要看你是否真的以神為倚？巴不得我們生命是超越，若今天真是在這樣的處境中，要聽今天聖經的話，對著你的困境放膽說，主是幫助我的，我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我倚靠神，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以神為倚，這是超越的生命。

### (三) 我們作為基督徒，生命是否在超越？要素中像要加上元素

能否以神為足，以神為伴，以神為倚，若從希伯來書十一至十三章像要我們想及今年教會的主題，信，望，愛。在今年第一次講道題目是在基督裏——常存信望愛。內容可能已忘了，其實曾講過基督徒生命的三根支柱是信望愛。信望愛的對像是誰？是那位創天造地的父神，那位拯救我們出死入生的耶穌，那位是我們保惠師的聖靈，就是三位合一的真神。

希伯來書十一章至十三章，剛說到是講及基督徒的超越，但若稍加仔細讀希伯來書十一至十三章，會發現十一章是講及信，十二章是講望，十三章是講及愛。剛說過，基督徒生命要超越，就要以神為足，為伴，為倚。要以神為足，想要有一重要元素，是相信祂，且是堅心相信祂，專一相信祂，全然相信祂，相信祂的帶領，祂的賜予，否則，不能以神為足。神也不喜悅，來 11:6 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神的喜悅，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，必須信有神，且信祂賞賜尋求祂的人。

聖經說，不能事奉神，又事奉瑪門，瑪門是財利的意思，內中像要提醒我們，你是以甚麼為足？你們存心不可貪財...

生命要超越，要以神為倚，想又要有一元素，就是時刻仰望著祂。倚靠祂，就有盼望。在遇到困境，失意時，能否帶著盼望的放膽說，「主是幫助我的，我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」成為我們的倚靠。來 12:2 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，這裏仰望，就是專一倚靠。

生命要超越，要以神為伴，來 13:8 耶穌基督昨日，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。這節經文，直接想到的是甚麼？耶穌基督一樣的是祂的愛...主曾說，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，這像是愛的宣告，若以神為伴，要有一元素，就是愛祂，不但愛祂，也聽祂吩咐，愛我們的弟兄，愛我們的鄰舍。

(四) 第五次警誡：來 12:18-29

不可違背那在天上警誡我們的神

來 12:28 因為我們的神乃是烈火。

意味著會降災使我們受苦楚。警誡的目的，都是在於要我們聽從神的話而行。